

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1年2月25日

發稿單位：執行科

聯絡人：主任行政執行官吳學寬

聯絡電話：03-3579573轉分機202

編號：111-23

兄弟倆酒駕遭罰未繳

房屋被查封 家人無奈感嘆

桃園市中壢區一對王姓兄弟（61年次、63年次）在5年內二度酒駕，分別遭移送機關桃園市政府交通事件裁決處（下稱移送機關）裁處罰鍰新臺幣（下同）6萬元、18萬元，因逾期未繳納，移送機關於110年10月間移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（下稱桃園分署）執行。

桃園分署執行王姓兄弟2人之存款均無所獲，通知其於指定期限內到場繳納亦未獲回應，桃園分署再查出王姓兄弟名下有與兄姊共同繼承的房屋，故於今(25)日赴王姓兄弟之房屋所在地即戶籍地現場執行，執行人員到達現場，在場人為王姓兄弟的二哥(50年次)，二哥感嘆表示：自己現在是夜班保全，家裡的經濟狀況不太好，王姓兄弟以前還會酒後起爭執，其中一位(61年次)白天在外打工，自己也常常叮嚀他要好好工作，而另一位(63年次)已經離家好一陣子了，行蹤狀況都不太清楚，希望他們可以徹底改掉酒駕的壞習慣、好好生活。桃園分署為保國家公法債權，執行人員今日仍依法查封王姓兄弟的房屋，並當場告知王姓二哥，請其務必要轉告王姓兄弟儘速至桃園分

署處理所欠罰鍰，如無法一次繳清，可申請分期繳納，如果經濟上確實有相當的困難，桃園分署亦可協助轉介就業扶助或社福機構。

桃園分署呼籲民眾切勿酒駕，以維護用路人之人身及財產安全，如無法一次清償，亦應主動聯繫桃園分署洽詢分期事宜，以免財產遭到強制執行、連累家人，得不償失！



▲王姓兄弟所有之房屋外觀



▲執行人員查封房屋